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4000301015421

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认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经济开发区(柳市人民工业园)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
产品名称：单相多表位费控计量表箱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 7251.2-2023
生产企业名称：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柳乐路555号

联系人：林青苗
电话：1515857****
电子邮箱：975921404@qq.com
指定签字人：林青苗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5-01-24
自我声明地点：
生产者签章：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4000301015421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FPPD12X InA=250A ~ 10A, Icw=10kA; Ue=400V、380V、230V、220V, Ui=500V; 50Hz; IP44、IP34D-操作面IP20C; 户内型

联系人: 林青苗
电话: 1515857****
电子邮箱: 975921404@qq.com
指定签字人:

林青苗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5-01-24

自我声明地点:

生产者签章:

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